

< 中心最新防疫措施 及 訪客注意事項 >

中心最新防疫措施：

由於疫情肆虐，政府已調整「疫苗通行證」接種要求。為配合政府最新修訂的疫苗接種安排，房協長者安居資源中心對訪客之接種新冠疫苗的要求亦已更新如下：

「疫苗通行證」階段	實施日期	到訪人士接種新冠疫苗要求
第 1 階段	2022 年 2 月 24 日至 4 月 29 日	必須接種 最少一劑* ，方能進入本中心
第 2 階段	2022 年 4 月 30 日至 5 月 30 日	必須接種 最少兩劑* ，方能進入本中心
第 3 階段	2022 年 5 月 31 日後	必須接種 最少三劑* ，方能進入本中心
備註： * 如因特殊健康情況，未能接種指定劑數新冠肺炎疫苗的人士，可參閱「訪客注意事項」的 (1.2) 一欄。 * 康復人士的接種要求，可參閱「訪客注意事項」的 (1.3) 一欄。		

此外，政府亦已縮短「疫苗通行證」下接種第二和第三劑疫苗之間的寬限期，及更新曾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人士（康復者）的接種疫苗要求（參閱[政府新聞網](#)、[衛生署](#)網頁）。

訪客注意事項：

1. 訪客進入本中心的程序如下：

(1.1) 所有訪客及機構職員，必須先透過「安心出行」二維碼及「驗證二維碼掃瞄器」（即疫苗接種紀錄二維碼）掃瞄電子針卡，方能進入本中心範圍及參加活動。

(1.2) 如訪客因特殊健康情況，未能接種指定劑數的新冠肺炎疫苗，則必須出示**有效的醫學證明**，如**醫生證明文件正本**或掃瞄「安心出行-醫學豁免證明書」（詳情參閱[政府新聞網](#)安排），並須即時填交一份<健康申報聲明>予本中心存檔。根據私隱條例規定，將相關資料會於 31 日後銷毀。

(1.3) 康復人士，亦可將「康復紀錄二維碼」儲存至「安心出行 - 康復紀錄」（詳情參閱「[康復紀錄二維碼](#)」安排）流動應用程式，以便進入本中心時進行掃描作為查核。

(1.4) 如訪客沒有「安心出行」手機應用程式，則須出示有效「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紀錄」正本，並填寫「安心出行 - 訪客到場登記表」紙仔予本中心存檔。根據私隱條例，本中心不會查閱相關資料，並於 31 日後銷毀。

2. 參加者如在過去「14 天」內，曾有以下其中一種情況，均「不能進入」本中心參加活動，包括：

- 曾出現任何新型冠狀病毒及 Omicron 變異株症狀，例如發燒、上呼吸道不適或呼吸困難
- 正接受香港衛生署的強制檢疫安排，而又未收到「陰性」的「2019 冠狀病毒檢測結果」
- 正接受香港衛生署的強制隔離或家居檢疫安排
- 曾與正接受香港衛生署的強制檢疫、強制隔離、家居檢疫安排的任何人士有接觸
- 曾與確診者（無論在香港或海外）有接觸
- 曾到訪香港以外地區

以上防疫措施，本中心亦將因應政府公佈的最新「**防疫政策**」再作調整，敬請見諒！如有疑問，請致電 2839 2882 查詢。

房協長者安居資源中心
2022 年 4 月 20 日